

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文件

China Association of Fragrance Flavour and Cosmetic Industries

香化协字（2023）2号

关于举办《企业落实化妆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公益培训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企业落实化妆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以下简称“《管理规定》”）于2022年12月29日发布，将于2023年3月1日起施行。为帮助行业企业及时了解《管理规定》有关内容，贯彻落实相关要求，切实履行企业主体责任，协会定于2023年1月13日举办《企业落实化妆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线上公益培训。具体通知如下：

一、培训时间

2023年1月13日13:30—17:00，共计4学时。

二、培训内容

序号	内容	主讲人
1	领导致辞	中国香料香精化妆品工业协会 陈少军
2	《企业落实化妆品质量安全主体责任监督管理规定》重点内容解读	重庆市药品监督管理局 吴颖
3	企业落实质量安全主体责任与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相关规定解读	山东省食品药品审评查验中心 唐子安

三、培训对象

化妆品注册人、备案人、受托生产企业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质量安全负责人；企业质量安全相关部门负责人及有关人员；企业法规事务相关人员等；境内责任人、化妆品经营者负责化妆品质量安全的有关人员；其他有培训需求的人员。

四、培训形式

本次培训通过线上平台进行，不收取培训费，培训结束后，参与培训的学员可以查询培训学时。培训报名直播链接会提前在协会相关公众号及此次培训学员群中发布，学时的查询方式将在培训结束后通过协会相关公众号及此次培训学员群通知。

扫描以下二维码，关注协会公众号及商务公众平台：



扫描以下二维码进入学员群：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张家浩 15510115696 zhangjiahao@caffci.org

王婷婷 13311059515 wangtt@caffci.org

